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5 年第二学士学位 招生简章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9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第二学士学位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1〕8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优化我校人才培养结构，培养复合型人才，为学校毕业生创造更多再学习机会，2025 年我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招收工作，特制定本简章。

一、招生专业与计划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5 年第二学士学位计划招生 80 人，招生专业与计划为：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授予学位	学制	招生计划
1	法学	法学学士学位	两年	13
2	新闻学	文学学士学位	两年	15
3	财务管理	管理学学士学位	两年	10
4	劳动与社会保障	管理学学士学位	两年	20
5	劳动关系	管理学学士学位	两年	12
6	酒店管理	管理学学士学位	两年	10

二、招生对象与报名条件

招生对象：2025 年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的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应届毕业生（已考取硕士研究生或已签订三方协议的学生不得报考）。

报名条件：报考专业须与原本科专业分属不同学科门类，或属于同一学科门类但不属于同一本科专业类；报考考生身体情况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

三、报名与志愿

报名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5 月 13 日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方式，登录第二学士学位报名系统 service.culr.edu.cn（必须在电脑 PC 端）。每个学生最多可报考 4 个不同的志愿专业，并注明“是否服从专业调剂”。具体报名流程为：

步骤一：填写报名信息→核对所填信息、提交→生成报名表；

步骤二：下载、打印报名表→学生本人签字及所在学院党总支书记签字；

步骤三：上传报名表→确定报名→待审核。

报名学生于 5 月 13 日 17:00 前将报名表（纸质签字版）交至所在学院（是否进入审核程序以学校实际收到报名表为

准，逾期将不再受理），学校招生办公室将对报名信息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即为报名成功。

四、录取与公示

第二学士学位录取分为招生办公室专业预录和招生学院面试两个阶段。具体程序如下：

1. 确定分配名额：根据各本科毕业专业人数占本科应届毕业生总数的比例，计算出各本科毕业专业的分配名额。

2. 确定入围名单及递补名单：

各本科毕业专业报名学生在本专业内按 GPA 排序，根据分配名额择优确定入围名单；未入围的报名学生，按 GPA 专业内排序形成专业递补名单，按 GPA 学院内整体排序形成学院递补名单，按 GPA 校内整体排序形成学校递补名单。

当某专业报名人数不足分配名额时按学院递补名单递补，如学院内无递补生源按学校递补名单递补。在专业预录过程中学生因“所报专业已满且不服从调剂”而退档，或招生学院面试环节不通过，或拟录取名单公示期间学生提出放弃拟录取资格时，按专业递补名单进行递补，如专业内无递补生源按学院递补名单递补，如学院内仍无递补生源按学校递补名单递补。

3. 确定专业预录名单：按照“GPA 优先、遵循专业志愿”的原则（如 GPA 相同则比较平均学分绩），对入围学生在招生计划内予以安排录取专业，确定专业预录名单。

4. 确定拟录取名单：各招生学院组织相关专业老师对预

录的学生进行面试。招生办公室结合面试结果，确定拟录取名单。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拟录取名单、递补名单进行审核，并报请校长办公会审议。招生办公室将审议通过的拟录取名单在学校招生网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放弃拟录取资格的按递补名单进行递补，递补录取仅1次。递补录取名单在学校招生网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发放录取通知书。

五、报到与复查

已录取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按学校有关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学校请假。请假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两周。未请假或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新生报到时不能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的，取消其入学资格。

学校将在招生各环节核查考生是否符合报考条件，若发现条件不符者，有权取消其考核资格，入学后发现的取消其学籍，毕业后发现的取消毕业证、学位证。

六、教学与管理

凡通过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录取的学生属于全日制普通学生，学制两年，纳入学校学籍管理系统，按照学校本科生相关管理规定统一进行管理。

根据 2025 年第二学士学位各专业招生计划，将不以单独编班的形式组织教学，录取后学生编入相应专业大三年级行政班，按照录取专业第二学士学位培养方案进行修读。

凡在学业年限内修完规定课程，达到毕业和授予学士学位要求的，颁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毕业证书注明第二学士学位的专业、学习时间等内容，学位证书上注明“第二学士学位”字样。

达不到毕业要求的，不再延长学习时间，亦不实行留级制度，可发结业证书；退学的学生，按照学校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发给肄业证书或写实性学习证明。

第二学士学位毕业学生按当年应届生身份派遣并办理相关就业手续。学生如中途退学，按退学当年应届本科毕业生身份派遣。

七、收费标准

第二学士学位专业的学费参照学校相应本科专业收费标准收取，六个专业学费均为 4200 元/学年。住宿费标准为每学年 900 元。

八、监督机制

为确保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和公正，招生工作全程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监督，并接受社会监督。

九、招生咨询及联系方式

招生咨询电话： 010-68411395

邮编： 100048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45 号

招生网站：<https://www.culr.edu.cn/zhaosheng/>

招生监察电话：010-88562520

收费监督电话：010-66074689

十、其他

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报名及选拔考核不收取任何费用。

本简章自公布之日起实行，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